**附件1.申请认证时需提交的附件资料**

**1、 管理体系认证需提交基本附件（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附件要求）：**

（1）申请方法律地位证明（如：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）；

（2）有效期内的行政许可证明、资质证书、强制性认证证书等（法律法规规定需要资质和许可证的行业）；

（3）有效的管理体系文件，包括：管理体系方针、目标和范围，以及标准要求的相关管理体系文件化的信息；

（4）产品/服务提供过程的工艺流程图；

（5）产品/服务接收标准清单（仅限QMS体系）；

（6）当一个管理体系申请覆盖多个组织名称时，还需提供表明多个名称之间确属同一管理体系的证明/说明材料，表明多个组织名称被覆盖在同一管理体系的原因，组织之间的关系（如：法人、地址是否相同、是否运行同一管理体系，内审管评的策划情况等）；

（7）组织认证涉及多场所（两个或两个以上时），提供多场所清单；建筑、施工等含临时场所的组织提供“临时场所清单”，建筑施工领域还应提交“竣工工程项目清单”。

**2、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：在“管理体系认证需提交基本附件”基础上，需补充提交其他附件：**

（1） 重要环境因素清单，合规义务（适用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）清单；

（2） 1998年之后新改扩建项目，根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适用时，需提供环境影响评价文件，

如环境影响报告书/表或登记表、环评批复、环保项目骏工验收报告、企业自主验收报告及平台登记信息；

（3） 主要污染物监测报告（适用时）；

（4）受审核方的环境管理体系所覆盖的活动区域的平面图和管网示意图（至少包括污水、雨水管网）（适用时）。

**3、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：在“管理体系认证需提交基本附件”基础上，需补充提交其他附件：**

（1）主要危险源、OHS风险清单，合规义务（适用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）清单；

（2）安全情况简介，包括近一年中是否发生事故及处理情况（适用时）；

（3）有相应要求的“安评”批复及安评验收报告，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（适用时）;

（4）组织场所外的工作人员的详细信息应在多场所/临时清单中体现，如有补充信息可单独提交信息说明；

**4、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/HACCP/FSSC 22000认证：在“管理体系认证需提交基本附件”基础上，需补充提交其他附件：**

（1）前置许可资质；

（2）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文件：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化信息（包括产品描述、流程图和过程描述、操作性前提方案计划、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（以下简称HACCP）计划等），组织机构图与职责说明；

（3）HACCP管理体系文件：HACCP手册、产品描述、工艺流程图、工艺描述；危害分析、相应的危害控制措施及其确认和验证要求等，HACCP计划表、组织机构图与职责说明；

（4）填写KCB“产品符合卫生安全要求的自我声明”，适用时填写“KCB-认证申请组织食品添加剂使用清单”；

（5）加工生产线及车间、季节性生产、HACCP项目数量以及涉及的CCP点数量、OPRP的数量、产能产值的详细信息、班次的详细信息（如有倒班，包括每班从事的活动、班次人数、倒班时间等）；

（6）生产、加工及经营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标准和规范要求的清单；

（7）厂区位置图、平面图；加工车间平面图（仅HACCP）；

（8）多场所清单、外包（含委托加工）情况说明（适用时）；

（9）产品符合卫生安全要求的相关证据。

**5、 转换认证证书需提交的文件：**

（1）原认证机构颁发的最近的初审/再认证认证证书及最近一次监督审核的认证证书（有效期内）；

（2）初次认证或最近的再认证审核报告（含不符合及整改资料）及最近的监督审核报告（含不符合及整改资料），以及以上审核中发现的但尚未关闭的不符合；

（3）根据申请转换证书的体系，按照本附件1-3的各体系提交资料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。